

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陕西飞越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凤县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局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年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监理服务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飞越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119.784884万元,资产总额为36.045635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\_\_\_\_\_(标的名称),属于\_\_\_\_\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\_\_\_\_\_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,属于\_\_\_\_\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 陕西飞越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 (单位公章)

日期: 2026年03月30日